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41 年 9 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5 日印發

院總第 468 號 委員提案第 19210 號

案由：本院委員王惠美等 16 人，鑑於勞工保險為我國重要社會保險制度，惟自民國 97 年勞保老年給付改為年金化後，因台灣老年化速度加快及平均餘命延長，導致「勞保基金」的財務潛在負債已飆升至 8 兆多元，若不儘速處理費率及撥補問題，預估 107 年勞保基金會收支短絀，115 年勞保基金將面臨破產。為確保退休勞工獲得妥善生活照顧，參照公教人員保險法由政府逐年撥補潛在債務之規定，以及公教人員保險法、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由政府負擔保責任、最後支付責任之規定，爰擬具「勞工保險條例第六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說明：

- 一、我國憲法第一百五十五條明文規定：「國家為謀社會福利，應實施社會保險制度」，將實施社會保險列為基本國策，增修憲法條文第十條復規定：「國家應重視社會保險」，在在揭櫫社會保險之重要性，而勞工保險為我國重要社會保險制度之一。
- 二、再按，大法官會議解釋字第 549 號、第 560 號、第 568 號解釋進一步揭示，勞工保險乃立法機關本於憲法第一百五十三條保護勞工生活、實施社會保險之基本國策所建立之社會福利制度、社會安全措施，旨在保障勞工生活安定、促進經濟發展、穩定勞資關係，因此勞工保險可定位為「政府為了實施社會政策而舉辦的強制性人身保險。國家為保障勞工經濟安全，以勞工為對象，結合多數可能遭遇相同危險事故的個人，成立利益與共的團體，採強制的手段，運用保險的技術，當被保險人遭遇特定危險事故而招致損害或損失時，將危險分散予全體負擔，並對其本人或家屬提供現金給付，被保險人必須盡繳費的義務，才能享受請領給付的權利，其目的在保障勞工生活所需的最低收入安全」。
- 三、為提供退休勞工妥善生活照顧，勞工保險基金自民國 97 年起改為年金化，然因台灣老年化速度加快及平均餘命延長，導致「勞保基金」的財務潛在負債已飆升至 8 兆多元，若不儘

速處理費率及撥補問題，預估 107 年勞保基金會收支短絀，115 年恐怕勞保基金餘額將呈負數。

四、鑑於公保基金也曾因為財務困窘問題，而於 88 年修改公教人員保險法，由政府逐年撥補 88 年以前的潛在債務，此外，現行公教人員保險法、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亦分別明訂「由政府負擔保責任」、「政府負最後支付責任」，勞保基金既同屬社會保險，甚至勞保投保對象近千萬人，尤應受到政府的重視及照顧，在勞保年金化後，每位勞工領年金期限至少 20 年以上，無論是對目前正在領年金的高齡勞工，或是還得再繳 10 年、20 年的年輕族群，一個不到 20 年就會破產的保險基金，心中的恐慌與不安可想而知，故除了比照公保基金由政府撥補潛在債務做法外，勞保給付亦應參照現行公教人員保險法、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明訂「由政府負最後支付責任」，以確保勞工領得到退休金。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曾銘宗	鄭天財	許淑華	賴士葆	王育敏
江啟臣	張麗善	林麗蟬	林為洲	林德福
許毓仁	蔣乃辛	陳雪生	黃昭順	陳怡潔

勞工保險條例第六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六十九條 本保險之財務如有虧損，<u>其屬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虧損及潛藏負債部分，由財政部審核撥補；其屬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之虧損部分，應調整費率挹注，並由政府負最後支付責任。</u></p>	<p>第六十九條 勞工保險如有虧損，<u>在中央勞工保險局未成立前，應由中央主管機關審核撥補。</u></p>	<p>一、本保險為確定給付制之強制性社會保險，鑑於基金財務潛在負債迅速增加，為確保退休勞工獲得妥善生活照顧，爰規定由政府負最後支付責任。</p> <p>二、又鑑於民國 97 年起勞保老年給付改為年金化，導致基金財務負擔加重，復遵照立法院過去審查勞保條例時做成附帶決議，要求行政院在勞保年金實施前，應清算勞保潛藏債務總額，並自民國 98 年起分十年編預算撥補，爰規定其屬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虧損及潛藏負債部分，由財政部審核撥補。</p> <p>三、相關立法例： (一)公教人員保險法第五條：「本保險業務由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指定之機關（構）（以下稱承保機關）辦理。保險財務如有虧損，其屬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三十日以前之虧損及潛藏負債部分，由財政部審核撥補；其屬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以後之虧損部分，應調整費率挹注。」 (二)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第五條：「本基金之運用及委託經營，由基金管理委員會擬訂年度計畫，經基金監理委員會審定後行之，</p>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5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p>並由政府負擔保責任。 」 (三)國民年金法第四十九條 規定：「本保險之財務 ，由政府負最後支付責 任。」</p>
--	--	---